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助理員 楊子欣  
電話：03-3322101#7508  
電子郵件：10044978@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楊梅區楊明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桃教綜字第11401175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735100E\_1140117575\_ATTACH1.doc)

主旨：為即時掌握本市各級學校參與全國性或世界性評比與競賽獲獎榮譽事蹟一案，請各校(園)協助通報相關得獎資訊，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4年7月4日局務會議決議辦理。
- 二、為表達對本市各級學校於旨揭評比與競賽獲獎之恭賀與肯定，並即時掌握該榮譽事蹟，請各校(園)協助通報得獎資訊。
- 三、前揭通報範圍如下：凡本市各級學校代表本市(國)參與，可展現本市施政成果之全國性或世界性之重要評比或競賽，榮獲第一名、特優、冠軍或具有重大意義者。通報內容如下：

- (一)學校名稱。
- (二)獲獎事由(比賽/評比名稱)。
- (三)獲獎名次。
- (四)獲獎名單(學生/教師/團隊)。



(五)獲獎相關照片1至2張（未經壓縮之原始檔，若無則免附），並請加註照片解說。

四、請各校(園)於獲知得獎資訊後，於2天內至本局官網「學校專區-榮譽事蹟通報專區」(<https://www.tyc.edu.tw/>)通報至電子郵件信箱：AWARDS\_tyc@ms.tyc.edu.tw，以利本局後續圖文宣傳等應用。

五、檢附旨揭通報範例1份。

正本：本市各市立幼兒園、本市各市立國中小、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

副本： 2025/11/28  
12:52:54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裝

訂

線

